证券代码:688110　　证券简称:东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4年8月18日,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芯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投资砺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议案》。基于战略规划考虑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南京砺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砺算”)、上海砺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砺杰”)、宣以方、DEHAI KONG、I-sing Roger Niu于2024年8月19日签署了《砺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投资协议》及《砺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上协议合称为“《投资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向砺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砺算”或“标的公司”)增资,认购其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本轮投资的标的公司投前估值为2亿元。本轮除公司外,另有其他投资人以相同的投前估值,共同向上海砺算增资,其他投资人拟以合计12,800万元向上海砺算增资,认购其新增注册资本合计320万元。本次投资完成后,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1,320万元,各股东在公司的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投资金额(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南京砺算	–	500.00	37.88%	货币
2	东芯股份	20,000.00	500.00	37.88%	货币
3	通禾源信	5,000.00	125.00	9.47%	货币
4	垂阙合添	3,000.00	75.00	5.68%	货币
5	陈小荣	3,000.00	75.00	5.68%	货币
6	期伟	1,000.00	25.00	1.89%	货币
7	徐赫	800.00	20.00	1.52%	货币
合计		32,800.00	1,320.00	100.00%	–

标的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已根据《投资协议》的约定向标的公司支付增资款合计2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0日、2024年9月28日、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26日收到上海砺算出具的《关于G100芯片进展的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2025年5月24日,上海砺算收到了首批封装完成的G100芯片,即刻启动功能测试。2025年5月25日,G100芯片完成了主要功能测试,截至目前结果符合预期。下一步,上海砺算将继续进行详细全面的性能测试和优化提升。此外,上海砺算会基于产品的性能调优情况,尽快向行业内客户送测产品。

三、风险提示

(一)研发风险

公司投资的上海砺算的首代GPU(“G100”)芯片产品点亮后,后续尚有完整的功能性测试、性能测试和可靠性测试等工作。芯片的性能指标需根据完整性能测试的结果来确定。若存在未预见的缺陷,可能存在研发周期延长及成本超支的风险。

(二)产业化进度风险

此外,复杂芯片的良率提升需通过设计优化、工艺参数调整及测试等方式逐步改善。若良率提升不及预期,将可能影响产品的量产进度与经济效益。

(三)业绩风险

芯片研发完成至达成销售,尚需要经过产品认证、客户导入等环节,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若认证和导入未与市场需求匹配,将可能导致销售收入延迟。

标的公司持续的研发、流片及客户支持工作需保持高水平的研发投入。若标的公司未来的销售利润尚不足以支撑研发投入,将导致标的公司利润和现金流持续承压。

公司将根据对外投资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28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22日、5月23日和5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达到33.09%,同期上证指数同比下跌1.2%,公司股票涨幅显著高于同期上证指数,TTM为253.1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存在较大波动。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已于2025 年 4月26日披露了2024年度报告,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34.29万元,同比下降20.06%。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65.77万元,同比下降-31.05%。主要原因是国内电线电缆行业整体面临周期性需求收缩与行业竞争加剧,同时因公司前实际控制人涉及刑事案件,公司在销售收入、重点项目推进及员工稳定性等方面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

● 2025年5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司法拍卖完成过户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由李广胜变更为福华化学,实际控制人由李广胜变更为张华。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亦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公司已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了2024年度报告,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34.29万元,同比下降20.06%。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65.77万元,同比下降31.05%。主要原因是国内电线电缆行业整体面临周期性需求收缩与行业竞争加剧,同时因公司前实际控制人涉及刑事案件,公司在销售收入、重点项目推进及员工稳定性等方面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截至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特种电缆的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及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基本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重大事项情况

2025年5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李广胜被司法拍卖的36,000,000股股票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完成过户登记后,李广胜持有公司股份25,721,5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4%;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3,972,0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2%;福华化学持有公司股份157,579,2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5.35%,公司控股股东由李广胜变更为福华化学,实际控制人由李广胜变更为张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司法拍卖完成过户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司的正常经营管理、主营业务不会发生变化。除公司公告的《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中载明的事项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四、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22日、5月23日和5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达到33.09%,同期上证指数涨幅为-1.2%,公司股票涨幅显著高于同期上证指数,TTM为253.1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存在较大波动。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ST中装　　公告编号:2025-071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拍卖过户完成暨权益变动超过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装建设”或“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小红女士被司法拍卖竞价成功的9,950,000股股份已完成过户手续,占公司总股本的1.35%。

2、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小红女士因股票质押融资违约通过司法拍卖的方式被动减持公司股票。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一、拍卖股份过户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6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小红女士总计持有的公司38,130,390股股份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拍卖成功。

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上业务平台查询,获悉实际控制人庄小红女士被司法拍卖竞价成功的38,130,390股股份中,剩余9,950,000股股份已完成过户手续,占公司总股本的1.35%。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庄小红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5月23日		
股票简称	ST中装	股票代码	002822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股)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庄小红	9,950,000	1.35
合计		9,950,000	1.35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司法拍卖)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庄小红	持有股份	109,363,198	14.89	99,413,198	13.5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9,363,198	14.89	99,413,198	13.53
庄展诺	持有股份	54,559,470	7.43	54,559,470	7.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02,458	1.54	11,302,458	1.54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257,012	5.89	43,257,012	5.89
合计	持有股份	163,922,668	22.31	153,972,668	20.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02,458	1.54	11,302,458	1.5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2,620,210	20.77	142,670,210	19.42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否□ 公司于2025年5月6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小红女士总计持有的公司38,130,390股股份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拍卖成功。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庄小红女士被司法拍卖竞价成功的38,130,390股股份中,剩余9,950,000股股份已完成过户手续,占公司总股本的1.35%。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否√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注: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小红女士因股票质押融资违约通过司法拍卖的方式被动减持公司股票。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5-41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5年5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5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分别为吕斌、刘晔、陈智恒、赵肖、李朝晖、许遵武、林洪、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杨蕾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近期公司董事发生变更,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有序开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杨蕾女士为公司董事后,补选杨蕾女士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审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第一、二项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变更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2)。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期限三年,新协议生效之日起原于2022年9月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失效。根据协议内容,财务公司将在经营范围内为公司(包括下属公司,以下同)提供存款、结算、信贷、外汇及其他金融服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终存款余额(不包括来自财务公司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不得超过人民币10亿元;财务公司向公司授出的每日最高未偿还贷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和手续费)不得超过人民币20亿元。

为规范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已制订了《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的风险处置预案》,并于2020年6月2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继续按照风险处置预案的要求做好相关风险防范及处置工作,以切实保障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的安全性、流动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按照相关监管规定要求,公司查验了财务公司的证件资料,并审阅了验资报告,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董事会同意公司出具的《关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财务公司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因此上述金融服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本次会议审议与该事项相关的第三、四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吕斌、刘晔、陈智恒、赵肖、李朝晖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许遵武、林洪、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进行表决。上述两项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金融服务交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43),以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6月17日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44)。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5-42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情况

近日,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章松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章松新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章松新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运作和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章松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章松新先生自任职以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章松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情况

2025年5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经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杨蕾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杨蕾女士如当选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鉴于近期公司董事发生变更,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有序开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5年5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杨蕾女士为公司董事后,补选杨蕾女士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审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调整后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委员:吕斌、刘晔、陈智恒、赵肖、杨蕾、许遵武

主席:吕斌

2、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委员:KAREN LAI(黎明儿)、许遵武、林洪、邹平学、杨蕾

主席:KAREN LAI(黎明儿)

3、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委员:邹平学、林洪、KAREN LAI(黎明儿)、杨蕾

主席:邹平学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7日

附:杨蕾女士个人简历

杨蕾女士,中国国籍,1985年8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硕士,经济师。现任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副部长。曾任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助理、经营管理部部长助理。

截至目前,杨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简历所披露的任职信息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杨蕾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5-43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2年9月6日,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期限三年。该协议将于2025年9月到期。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益,公司拟与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期限三年,新协议生效之日起原协议失效。根据协议内容,财务公司将在经营范围内为公司(包括下属公司,以下同)提供存款、结算、信贷、外汇及其他金融服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终存款余额(不包括来自财务公司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不得超过人民币10亿元;财务公司向公司授出的每日最高未偿还贷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和手续费)不得超过人民币20亿元。

财务公司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因此上述金融服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2025年5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吕斌、刘晔、陈智恒、赵肖、李朝晖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许遵武、林洪、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进行表决。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0亿元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B栋15层1501号

法定代表人:吴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9 49XA

股东构成、认缴资本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认缴资本(亿元)	股权比例
1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25.5	51.00%
2	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	24.5	49.0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财务公司是具有企业法人地位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前身是中外运长航财务有限公司。财务公司于2011年4月19日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并于5月17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后正式挂牌营业。2017年经重组后,于当年8月完成名称变更登记。

(三)经营状况

财务公司业务发展稳健,经营状况良好。主要业务包括: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525.00亿元,所有者权益67.80 亿元,吸收成员单位存款456.15亿元,2024年度实现利润总额4.37亿元,净利润3.40亿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488.31亿元,所有者权益68.30亿元,吸收成员单位存款418.91亿元,2025年1-3月实现利润总额0.66亿元,净利润0.51亿元。

(四)关联关系

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金融服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五)经查询,财务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将向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结算服务、信贷服务、外汇服务以及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财务公司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四、拟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一)服务内容及服务金额上限

1、存款服务

(1)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服务,存款形式可以是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存款币种包括人民币及外币。

(2)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将不低于同期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利率。

2、结算服务

(1)公司在财务公司开立结算账户,财务公司根据公司指令办理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对外收付业务,并提供相应结算、清算方案设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

(2)财务公司免费为公司提供境内结算服务,跨境及境外结算费率将不高于国内及当地其它金融机构同类业务收费水平。

3、信贷服务

(1)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财务公司根据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为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服务,财务公司给予公司不超过本协议约定的金融服务金额上限的综合授信额度,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项目周转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承兑及贴现、保函和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租赁、并购贷款等。公司可使用该授信额度。财务公司将在自身资金能力范围内尽量优先满足公司需求。

(2)财务公司承诺向公司提供优惠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公司在其它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贷款利率。

4、外汇服务

根据公司申请,财务公司可为公司提供外币结售汇服务。相关汇率将不逊于国内其它金融机构就同类服务采用的汇率。

5、其他金融服务

(1)财务公司可为公司提供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委托贷款、买方信贷、债券承销、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2)财务公司将与公司共同探讨新的服务产品和新的服务领域,并积极进行金融创新,为公司提供个性化的优质服务。

(3)财务公司就提供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将不高于中国主要金融机构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6、金融服务金额上限

(1)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终存款余额(不包括来自财务公司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不得超过人民币10亿元。

(2)财务公司向公司授出的每日最高未偿还贷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和手续费)不得超过人民币20亿元。

(二)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应于下列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有效期为三年:

1、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2、双方分别按其《公司章程》及上市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按法定程序获得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有权机构的批准。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公司通过查验财务公司的证件资料,审阅财务公司财务报表,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关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公司未发现财务公司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财务公司也不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该办法的规定要求。

为规范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已制订了《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的风险处置预案》,并于2020年6月2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继续按照风险处置预案的要求做好相关风险防范及处置工作,以切实保障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的安全性、流动性。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的多元化金融服务,有利于公司灵活运用融资资源,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资金成本及融资风险,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七、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财务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披露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0.26亿元,无贷款。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5年5月25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能够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相关业务遵循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5-44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5年5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6月17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15楼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为下属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9.00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00	《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备注: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说明:(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3至8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第9、10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至5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17日、2025年5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2)本次会议审议的第10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25年6月11日至6月16日9:00-12:00,14:00-18:00(非工作时间除外),6月17日9:00-12: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16层

4、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55-83244503、83244582

传真:0755-83688903

电子信箱:cmpoir@cmhk.com

邮编:518067

联系人:宋丹蕾、张译尹

5、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3、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914”。投票简称为“积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股东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